

# 四十岁 是篮球的下半场

肖建国  
散文新作

Xiao Jiangguo

四十岁  
是篮球的下半场



浙江文艺出版社

**责任编辑** 张德强  
**封面设计** 梁珊

---

肖建国散文新作

**四十岁是篮球下半场**

肖建国 著

---

**出版发行** 浙江文艺出版社  
(杭州体育场路 347 号 邮编 310006)  
**经 销** 浙江省新华书店  
**印 刷** 浙江遂昌印刷厂印刷  
**开 本** 850×1168 1/32  
**印 张** 9.375  
**字 数** 200000  
**插 页** 2  
**日 期** 1998 年 5 月第 1 版  
1998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 
**书 号** ISBN 7-5339-1026-5/I · 945  
**定 价** 12.80 元

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影响阅读,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。

# 目 录

---

四十岁是篮球的下半场	1
篮球半生缘	5
看狮龙	17
书事忆旧	22
聘  书	25
恋旧散文三章	27
我当了一回工宣队员	36
把生命的弹簧压到最低处	44
县长札记	51
做生活的参与者	55
永兴豆腐	59
在北大作家班	63
北大寄语	68
乡土的湖南人	70

# 目 录

---

就职演说	73
享受孤独	78
老勿老	85
踏着铁轨回家去	88
北戴河夜泳	92
无 奈	95
寻找球场	98
香港的运动场	101
有书为伴	104
变化客厅	107
谁与同醉	110
出 游	113
女人当自弱	116
图 官	118

# 目 录

---

这才是一片神奇的土地	124
命大的孩子自有命大的保护神	130
公祠堂	135
坟山上下的秘闻	140
假 如	146
儿歌和母亲	150
家乡的粽子	152
天子山有个游艺楼	155
 访汪曾祺	163
《然后》的震撼	170
哭莫公	173
莫与舒婷同行	176
想望猪头肉	179

# 目 录

---

记叶之蓁	183
蔡测海和球	190
明白的姜贻斌	192
记画家谭仁	196
艰难的起步	202
从打球到写小说	205
想起了爵士乐	211
酒    话	217
贴着人物的感情写	223
我的选择	225
从实招来	228
走出常规	232
一点想法	238

# 目 录

---

文学随想	242
捧上一壶“倒缸酒”	245
春天的思索	249
井蛙之见两点	251
身陷大海	255
《血坳》所依据的	258
关于《左撇子球王》	261
《男性王》后记	266
无力的文学	270
读《万历十五年》	273
给五彩石文学社的一封信	278
《棹歌中流》序	281
小说要有阅历支撑	285
奇石和奇文的缘分	289

## 四十岁是篮球的下半场

四十岁是人生的一道坎。跨过坎，是篮球赛的下半场。

这之前有过二十岁、三十岁，岁月的嬗递并不曾在心里刻下明显的印记，只有到了四十岁，“嘿——”的一声，下半场开始了，嘹亮绷脆，感觉特别强烈。

篮球赛到了下半场，不再有上半场的浮躁，不再上场便挟如虹气势，不可一世，也不再那么建功心切，那么玩命，完全不顾后果。下半场打的是理性球，不再玩花样，不再陶醉在某一个动作的优美，而是讲求实用，讲求成功率。下半场更注重整体的技战术，一球到手，总会来回倒一倒，左右运一运，没有七八分把握，不会轻易投篮。下半场的球已经很少浪漫色彩。

没有浪漫色彩的球赛会很沉闷，没有多少看头。但这时已无暇过多留意场外的注视。场外的观众仍然有那么多，如涌如潮如堵，都是带了各种各样的心情观看赛事。有人欢呼叫好，也有人鼓掌喝倒彩。欢呼叫好的是自己的啦啦队，鼓掌喝倒彩的自然是对手的啦啦队，泾渭分明，毫不含糊。但是朋友的欢呼和对手的存在都是使自己更加发威的动力。打比赛实在一半是为自己，一半是为观众。试想一场没有人观看的比赛该是多么乏味，多么没意思。

无论场上场下，都知道下半场是最要紧的时候了。如果上

半场已经有了胜绩，正好下半场再接再厉扩大战果；如果上半场比分落后，还有机遇总结经验扳回来。所以场下的观众都变得更挑剔，更容易激动；场上的队员则更谨慎，更顽强。他明显地感觉到时间的流走，明白时间的宝贵，时不再来，下半场已经容不得任何疏忽和失误。这时候已经基本适应了对手的套路，但自己也渐渐感到了些微的疲劳。一旦疲惫，各种弊病和不足便都显露出来了。譬如连续地运球过人，譬如空中接球再投篮，譬如人盯人的全场奔跑防守，都常常力不从心，无法完整地表现出自己的意愿。早年训练时的薄弱环节，都会明显地表现，便会有一种无法弥补的遗憾。这种遗憾当然是一闪即过。如此紧张激烈的赛事，有遗憾又能怎么样呢？只能留待以后再去总结吧。

千万千万，这时候不能够有一点点分心。

然而这毕竟是一种良好的愿望。

如果世界上的事情都能按照自己的愿望发展，就好了，就不会发生那么多故事了。人生不如意事常八九。好多事情，都是跟良好的愿望相违背的。这是铁律。

譬如裁判。

裁判在赛事中掌握着生杀予夺的大权，需要具备高超的技能、良好的道德和公正的作风。人们往往都对裁判的个人素质抱有很高的期望。然而这可能么？人各有别。裁判也不会个个优秀。如果恰恰碰上一个偏心的裁判，那就倒霉了。而且裁判一存了偏心，往往就很霸道，很老谋深算，往往到了下半场，才开始整你治你。你刚一抬腿，“嘿——”带球走；你刚一起跳拼抢，“嘿——”拉人犯规；你在三秒区刚一转身，“嘿——”三秒……你不能运球，不能拼抢，不能乱跑，不能有一点过火

的动作,动辄得咎,无所适从。你明白裁判是存了偏心了,可是你不能发火,不能怒形于色。裁判这时候是不会怕你生气发怒的。你更不能窝火,一窝火,你就上当了。——你想想,心里一窝火,球艺还能正常发挥么?只要打出几个臭球,半场时间就过去了,你就完了。这时候唯一的、最明智的做法,就是对裁判的错判不要理睬。不去想,不去愤怒,(这时候太需要阿Q精神了。)一门心思只管好好地、认真地打球。一分一分地拼,一球一球地打。

偏心的裁判是最好的整治师。

对裁判的偏心可以不理睬,对队友的犯规却不能不关心。下半场的比赛无疑比上半场更激烈。拼抢,碰撞,推拉。一不小心,说不定哪位队友就五次犯规了。五次犯规就要罚下去,再不能上场了。这种半途下场对精神的打击真是太大了。除了连连叹息,更多的是暗暗告诫自己:不要犯规,保存自己。然而此时已经拼红了眼睛,只要哨声一响,就又不顾一切地全力以赴,不再去想可能犯规,可能罚下场……

在观众的哄闹声中,在裁判偏心或不偏心的哨声中,在队友们来来去去上场下场中,记分牌飞快地翻动。这时候最害怕的是终场的锣声,希望比赛的时间延长,再延长;然而也已经明显地感到体力不支,牛喘不已,心里祈望着教练能叫“暂停”。

他忘记教练已经叫过两次暂停,不能再叫了。

……其实,这时候已经应该明白了,无论胜,无论负,都不是那么重要了。只要是认认真真地、不屈不挠地、不急不火地打好每一个球,就可以了,就对得起自己了。胜负只是一种虚幻,重要的是充分地发挥出了自己。

四十岁是篮球的下半场。要充分发挥自己，最重要是把握好下半场。

## 篮球半生缘

在球队，我一直打“8”号。三十年前，还没有以这个数字为吉祥号码的概念，完全是无意为之。当时看着有点意思的是两个号码：一个8号，一个11号。最后终于选中8号，原因大概是这个号码直观上给人稳重之感，而且也更接近我的体型：矮粗，壮实。于是这个号码就背在了背上，跟随我走南闯北，先后打过十几支球队，几十年。

球是篮球。球队是业余球队。三十年前，我们那县城里还没有足球，当时最热火、最普及的是篮球，它迷倒过多少小孩子和大青年。

那时我正读初二。在学校运动会上，我们班篮球队夺得了亚军，同时我还获得了乒乓球单打亚军。我是班上篮球队的头号主力，可是在组建校队的时候拒绝了我。体育老师对我说，你就参加乒乓球队吧！你打篮球到底个子矮了。（五年后，我成了长沙卷烟厂篮球队的绝对主力。我们年年是二轻局系统的亚军，然而局队屡屡把我排斥在外，理由仍然是个矮。这样多年来，我的经验每每印证，厄运总是有两次重复降临到我头上。这种“命运有常”的发现使我常常心存恐惧。）

体育老师的个头也不高，同学们背地里都称他：吴矮子。我怨他竟没有一点同病相怜的情怀，更恨他没有半点激我做

名矮个球星的志气。我在心里恨了半天，最后在心里发了毒誓：我做不到让你请我到校队，我就不是人！一言不发转身走了。

我没有去参加学校乒乓球队。我一门心思就是要在篮球场上出人头地。人一旦因为受到轻视而发誓要做成一件事情，那种力量是很吓人的。我从此开始了一种近乎自虐行为的艰苦锻炼。

无疑，篮球是一项高个子的运动。那时候我的个子还不到一米六，母亲也矮，营养也差，我的发展前景自然是不容乐观。我在床前装了两只自制的铁丝吊环，每天早晚各做一百次引体向上，期望能将身体拉长。但几年下来，身体并没拉长多少，倒是将两只手臂锻炼得浑圆有力。我家房东是个将近两米的大高个，我常常站在他面前发呆，羡慕地想着假如能让我长到那么高，我愿意牺牲所有的一切去换取。幻想归幻想，个子长不高总得想办法弥补。最有效的办法是提高弹跳力。我做了两只沙袋，长年绑在小腿肚子上。我天天去压杠铃，下蹲，起立，一做几十下，痛得腰骨像要折断。练原地跳：一下，两下，三下……每次都蹲得很低，使劲往高处蹦。每次半小时，一百下。到最后一下落土，“扑”的倒地，好久起不来。练压腿：单腿独立，将另一条腿搁在摞起来的两条板凳上，每次都要把额头碰在脚尖上，痛得眼泪直滚。还练长跑，练登山，练跳楼梯，练推铅球……

我常常跑到人委会和邮电局的篮球场去看大人比赛。那时候县队的五大主力就分布在人委会、邮电局和农林水联队三支球队中。农林水联队的老安和老金，一高一矮，一瘦一壮，两个人脸上都有几粒麻子，我们叫他们大麻子和小麻子。大麻

子打中锋，小麻子打后卫。小麻子速度快，眼睛快，手也快，前后左右、头上肩上胯下，都能分球。一个眼神，人到球到，配合得天衣无缝，如有神助。邮电局的11号炳生一手神投，左手揽球在手，右手一拍，横移半步，陡然起跳，在空中身体拉成一条直线，手腕一抖，“刷——”必定空心进篮，漂亮极了。姿势漂亮，进球也漂亮。看他们打球，那真是一种享受。在我们那小小县城，他们的球艺也就是顶峰了。我一边暗暗模仿他们的动作，一边下决心要超过他们。（现在想来，那时候定的标准真是太低了。如果生在大城市，条件更好点，标准定得更高点，也是能够达到的。人身上的潜质，不可限量。）

我在家门口土坪里的墙壁上用铁丝钉了个篮圈，常常在那里练到深夜……

我终于练出来了。我的弹跳力达到了九十厘米。我的百米速度是十三秒。我能连续三五次地起跳。我在三秒区周围差不多弹无虚发……

然而“文化大革命”开始了。“文化大革命”使一切进步的事物都停止了。我们天天泡在街上看大字报，看“走资派”戴高帽子游街，看各种群众组织的红旗在空中呼啦啦飘扬，心里充满了新鲜和刺激。我们当然也狂热过一阵，迷茫过一阵，逍遙过一阵，终于又回到了篮球场上。

我带着城里的那班小伙伴，成天占住广场上的那个篮球场，打野球。我们都赤膊，赤脚，只穿一条短裤，十分坚韧，十分凶狠。我的身体素质和球艺都明显高出小伙伴们一筹，我永远是场上的核心。我们玩球的时候，场外总是围了一些人看，给我们喝彩，拍巴掌。没有想到，县篮球队的教练宋殿池就是在这个场合看中了我。

那是一个秋天的下午，蓝山县的青年篮球队到我们县打访问赛，我们县临时凑了一支队伍迎战。宋教练派人把我也叫去了。四周观众如堵，场内的石灰线白得耀眼。裁判、教练、主席台、记分牌、整齐的运动服，一切都是正规的场合。我在场上上来回跑动，兴奋得身上一阵一阵地激颤。我决心要好好表现。

然而我表现失常。我投了唯一的一个球，竟是三不挨。一个长传过来，我双手乱抓也没有捉住。不到五分钟，我就被换下了场。

我沮丧得直发狠。

可是宋教练并没有以成败论英雄。此役之后，县青年队正式成立，我还是入选了。同时选进青年队的还有我的好朋友江金山和葛增富。

我怀着感激和懊恼的心情参加了县青年队。一排十二个人站队的时候，我站在排尾，我比他们至少矮半个头。然而我渐渐成了必不可少的主力队员，这使我常常在自卑之余，难免自傲。

我们成了县城十分醒目的一支队伍。我们四处出击，每天都去联系单位的球队比赛，把球赛的海报写得大大的，在街头到处张贴。我们充满着虎虎生气，差不多每战必赢。只要是我们比赛，观众便特别多，特别踊跃，摩肩接踵，水泄不通。县城的生活本来贫乏而枯燥，残酷的派仗把小城人们的神经都绷得紧紧的。是我们的蓝背心白号码，给小城灰色的生活划上了几道亮丽的色彩；是裁判员尖厉的哨声，刺破了小城潭水一般的沉寂。家乡上了点年纪的人，说起当年我们在球场上的威风，仍然神往不已，感叹不已。

几个月后，我和江金山、葛增富补充进了县男子篮球队。

我在县队坐了一个月板凳，便开始打主力。我那时候不到十六岁，身高一米六。

这时县城广场旁边的大塘里建起了一座灯光球场。县城的运动经历了大批判、大夺权、大武斗、大联合、成立革命委员会，好多人都厌倦了，渐渐趋于平静。好多革命闯将都成了灯光球场的常客。县革委会主任是个军人，也是个球迷。他将军人的豪爽和大器在支持球队的工作上发挥得淋漓尽致。我们常常到周围县去访问比赛。我们也常常邀请邻县的篮球队来比赛。我穿着8号球衣，以最小的个子活跃在球场上，在周围几个县都打出了名声。在本县的观众中则声名日隆。只要我一出场，观众台上就总会激起一阵骚动。各色人等的赞誉，通过母亲的口传达到我的耳朵里。我听了也感到很高兴，但不激动，因为我毕竟没有达到早年的愿望：参加学校的篮球队。人真是很奇怪的一种动物。如果早年立过一个小小的誓愿，哪怕以后的成就远远超过了，但只要没有落到那个点上，心里就有无限的遗憾，无法满足。

然而机会终归是有的。1968年秋天，全县的篮球联赛即将开始。这差不多是空前绝后的规模盛大的一次赛事，从县领导到各单位都非常重视。几支球队都来拉我们加盟。学校以在校学生的名义召我们回校。城关队认为学校尚未复课，我们应属待业青年，只能加入他们的队伍。邮电队则许诺招我们做临时工的名义参加进去。城关队和邮电队都有着丰厚的物质待遇，而学校队则连球衣都捞不到一套。

我说服我的朋友江金山和葛增富一起回到了校队。我不记得是不是吴老师亲自登门找了我，但他明明白白当面说了请我们回校效力。有这句话就足够了，尽释前嫌。（十六年后，